**更正公告4**

各潜在供应商：

绵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精神医学综合楼窗帘、隔帘采购项目（项目编号：N5107012022000446）作如下更正：

**更正内容一：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三、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 1、技术要求”**

**原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性能技术指标要求 |
| 1 | 阻燃窗帘（包含布带） | 1、主要成分为100%聚酯纤维，遮光率（水洗前）：≥98%。  ▲2、经纬密度（水洗前）：经密≥170根/10cm，纬密≥225根/10cm。  ▲3、静单位面积质量（水洗前）：556g/㎡±10g；厚度（水洗前）：≥1.0mm。  ▲4、阻燃性能：织物水洗110次后仍符合GB8624-2012中B1级要求。  ▲5、燃烧性能：  5.1续燃时间：经向: 0s，纬向：0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2阴燃时间：经向: 0s，纬向：0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3损毁长度：经向≤75mm，纬向≤75mm（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4氧指数≥32% （依据GB/T 5454-1997标准）。  6、悬垂性（水洗前）：≥80%。  7、PH值（水洗前）：6.0-7.0。  8、断裂强力（水洗前）：经向：≥1800N，纬向：≥2100N (依据GB/T 3923.1-2013标准)。  9、甲醛含量（水洗前）：未检出。  10、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水洗前）：未检出。  ▲11、防紫外线性能的判定（水洗前）：UPF值≥500，UPFAV＞50，  T(UVA)AV：≤0.2%，T(UVB)AV：≤0.2%。根据GB/T 18830-2009《纺织品防紫外线性能的评定》  12、致敏性染料：未检出。  13、致癌染料（水洗前）：未检出。  14、水洗后外观：色差＜6级，起球≥4级，扭曲情况：无明显扭曲。15、扭曲率：≤0.3。  以上技术性能指标均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要求在同一份报告上体现，以上性能技术指标高于要求均视为满足。 |
| 2 | 阻燃医用隔帘（包含布带） | ▲1、成分：100%聚酯纤维；单位面积质量（主体部位）≥231g/㎡（依据GB/T 4669-2008标准）。  ▲2、平方米干燥重量（主体部位）≥231g/㎡。（依据：FZ/T 70010-2006《针织物平方米干燥重量的测定》）  3、厚度（主体部位）：≥0.7mm（依据GB/T 3820-1997标准）。  ▲4、阻燃性能：水洗50次后仍符合GB8624-2012中B1级要求。  ▲5、燃烧性能：  5.1续燃时间: 直向: ≤5s，横向：≤5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2 阴燃时间：直向: ≤15s，横向：≤15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3损毁长度: 直向：≤150mm，横向：≤150mm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注:氧指数OI/%：≥32 （依据GB/T 5454-1997标准）。  ▲6、断裂强力(主体部位)：直向：≥200N，横向：≥200N (依据GB/T 3923.1-2013标准)。  7、胀破强度（主体部位)：≥220kPa（依据GB/T 19817-2005标准）。  8、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70%，大肠杆菌≥70%，白色念珠菌≥60%(依据GB/T 20944.3-2008标准)。  9、甲醛含量：未检出 （依据GB/T 2912.1-2009标准）。  10、致癌染料：未检出 （依据GB/T 20382-2006标准）。  11、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未检出 （依据GB/T 17592-2011标准）  以上技术性能指标均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要求在同一份报告上体现，以上性能技术指标高于要求均视为满足。 |

**现更正为：**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性能技术指标要求 |
| 1 | 阻燃窗帘（包含布带） | 1、主要成分为100%聚酯纤维，遮光率（水洗前）：≥98%。  ▲2、经纬密度（水洗前）：经密≥170根/10cm，纬密≥225根/10cm。  ▲3、静单位面积质量（水洗前）：556g/㎡±10g；厚度（水洗前）：≥1.0mm。  ▲4、阻燃性能：织物水洗110次后仍符合GB8624-2012中B1级要求。  ▲5、燃烧性能：  5.1续燃时间：经向: 0s，纬向：0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2阴燃时间：经向: 0s，纬向：0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3损毁长度：经向≤75mm，纬向≤75mm（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4氧指数≥32% （依据GB/T 5454-1997标准）。  6、悬垂性（水洗前）：≥80%。  7、PH值（水洗前）：6.0-7.0。  8、断裂强力（水洗前）：经向：≥1800N，纬向：≥2100N (依据GB/T 3923.1-2013标准)。  9、甲醛含量（水洗前）：未检出。  10、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水洗前）：未检出。  ▲11、防紫外线性能的判定（水洗前）：UPF值≥500，UPFAV＞50，  T(UVA)AV：≤0.2%，T(UVB)AV：≤0.2%。根据GB/T 18830-2009《纺织品防紫外线性能的评定》  12、致敏性染料：未检出。  13、致癌染料（水洗前）：未检出。  14、水洗后外观：色差＜6级，起球≥4级，扭曲情况：无明显扭曲。15、扭曲率：≤0.3。  以上技术性能指标均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要求在同一份报告上体现，以上性能技术指标高于要求均视为满足。 |
| 2 | 阻燃医用隔帘（包含布带） | ▲1、成分：100%聚酯纤维。  ▲2、平方米干燥重量（主体部位）≥231g/㎡。  3、厚度（主体部位）：≥0.7mm（依据GB/T 3820-1997标准）。  ▲4、阻燃性能：水洗50次后仍符合GB8624-2012中B1级要求。  ▲5、燃烧性能：  5.1续燃时间: 直向: ≤5s，横向：≤5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2 阴燃时间：直向: ≤15s，横向：≤15s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5.3损毁长度: 直向：≤150mm，横向：≤150mm （依据GB/T 5455-2014标准）。  注:氧指数OI/%：≥32 （依据GB/T 5454-1997标准）。  ▲6、断裂强力(主体部位)：直向：≥200N，横向：≥200N (依据GB/T 3923.1-2013标准)。  7、胀破强度（主体部位)：≥220kPa（依据GB/T 19817-2005标准）。  8、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70%，大肠杆菌≥70%，白色念珠菌≥60%(依据GB/T 20944.3-2008标准)。  9、甲醛含量：未检出 （依据GB/T 2912.1-2009标准）。  10、致癌染料：未检出 （依据GB/T 20382-2006标准）。  11、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未检出 （依据GB/T 17592-2011标准）  以上技术性能指标均需提供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佐证，要求在同一份报告上体现，以上性能技术指标高于要求均视为满足。 |

**更正内容二：原磋商时间2023年3月39日10:30，现更正为：2023年 4 月 7 日10:30。**

**四川勤德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3月24日**